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## 財團法人旭立文教基金會 函

地址：106 台北市羅斯福路三段 245 號 8 樓之 2

傳真：02-23625212

聯絡人：何文瀾 電話：02-2363-9425 #15

11558 台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六段 488 號

受文者：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 108 年 02 月 15 日

發文字號：北旭字第 108040 號

速別：普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

附件：處遇團體見習課程簡章

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收發



1081700538

主旨：檢送本會辦理 鈞部「108 年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專業人員培力中心」之處遇團體見習課程簡章，敬請轉知所屬單位推薦人選報名參加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為提升家庭暴力防治網絡成員相關專業知能、增加服務品質，爰辦理旨揭計畫，本計畫由衛生福利部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辦理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。
- 三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旭立文教基金會。
- 四、培訓對象：
  1. 符合家庭暴力加害人認知教育輔導執行人員之資格。
  2. 完整參與家暴加害人認知教育輔導必修課程 21 小時。
- 五、課程日期：108 年 3 月~108 年 12 月。
- 六、課程內容：詳如附件簡章。
- 七、課程報名方式：填寫簡章附件報名表後，傳真至 02-2362-5212 或 e-mail 至 [april@shiuqli.org.tw](mailto:april@shiuqli.org.tw)，並來電確認本會是否收到您的報名表。
- 八、本案聯絡人：何文瀾社工，(02)2363-9425 轉 13。

正本：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

副本：財團法人旭立文教基金會

執行長 趙 慈 慧





## 108 家庭暴力加害人處遇專業人員培力中心籌備計畫 處遇團體見習課程簡章

### 壹、課程目標：

增進新進處遇人員輔導實務能力，透過直接參與資深專業人員的處遇團體，熟悉處遇團體之帶領技巧、團體動力，並透過課後與帶領人員即時討論，培養自身未來帶領家暴處遇團體技能與專業深入度。

### 貳、指導單位：衛生福利部心理及口腔健康司

### 參、主辦單位：財團法人旭立文教基金會

### 肆、課程費用：費用由公益彩券回饋金補助，學員免費參加。

### 伍、培訓對象：

1. 符合家庭暴力加害人認知教育輔導執行人員之資格。
2. 完整參與家暴加害人認知教育輔導必修課程 21 小時。

### 陸、課程目標：

聘請資深專業處遇人員帶領見習生參與該專業工作人員團體共計 12 次。

### 柒、團體地區

台北、桃園、苗栗、新竹、高雄、台東

### 捌、報名方式與注意事項：

- 一、即日起即可報名，請填寫附件報名表及必修 21 小時時數證書影本，傳真至(02)2362-5212 或 e-mail 至 [april@shiuqli.org.tw](mailto:april@shiuqli.org.tw)，並來電 (02)2363-9425#15 何社工確認資料已收到。
- 二、報名者需連續 12 次參與見習團體方可取得見習證書，完成見習。過程中不得請假缺席，請報名者審慎考慮後報名。
- 三、若有各縣市衛生局推薦之見習生優先錄取參與見習團體。
- 四、主辦單位保留場次、地點異動與學員錄取權利。



附件一

家庭暴力處遇團體見習報名表

姓名		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生日	
聯絡地址				連絡電話	
電子郵件				手機	
服務單位				職稱	
家暴防治工作經歷			已完 成之 必修 認證 積分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辨識暴力本質、影響與危險評估 3 小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非自願個案之處理技巧 3 小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精神症狀/疾病與家庭暴力 2 小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暴力與物質濫用 2 小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家庭暴力防治相關法令 2 小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性別平權家庭關係 3 小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情緒與壓力管理 3 小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同理心訓練與非暴力溝通 3 小時	
可安排見習團體之地區與時間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北，週二晚間 18:30-21:30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桃園，週六上午 10:00-13:00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桃園，週一下午 18:30-21:30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苗栗，週三晚間 18:00-21:00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新竹，週四晚間 18:30-21:30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高雄，週二晚間 18:30-21:30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台東，週日上午 09:30-21:30				
備註					
推薦單位或推薦人(非必填)					

